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目 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5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	6
议案一 2017 年度董事会报告.....	7
议案二 2017 年度监事会报告.....	11
议案三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4
议案四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8
议案五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
议案六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3
议案七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4
议案八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6
议案九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7
议案十 关于 2018 年度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	28
议案十一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9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周五）14:00 召开。本次会议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奉贤区环城东路 123 弄 1 号公司行政大楼一楼报告厅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侯松容先生
- 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现场到会股东人数及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总数，宣布会议开始并致开幕词。
 - 二、董事会秘书宣读《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并组织推选计票人、监票人。
 - 三、审议会议议案：
 - 1、《2017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2017 年度监事会报告》；
 - 3、《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关于 2018 年度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
 - 11、《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股东对大会议案进行记名投票表决。

五、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票数。

六、监票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七、股东发言，公司董事会回答股东提问。

八、休会，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

九、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与会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签署会议文件。

十一、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制订如下参会须知：

一、欢迎参加本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会议通知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登记。

三、已办理股权登记的股东请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当天（2018 年 6 月 15 日周五）13:30 前至上海市奉贤区环城东路 123 弄 1 号公司行政大楼一楼接待处报到，领取表决票和会议资料，并妥善保管，遗失不补。报到时请出示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有效证明文件原件或委托代理手续原件，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四、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依法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或授权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参会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五、请自觉维护会场秩序，尊重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至振动状态。

六、请仔细阅读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和会议议案，正确填写表决票并行使投票表决权。

七、因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召开方式，故在合并统计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期间，请各参会人员耐心等待。

八、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股东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采用记名投票表决，审议及表决程序为：

一、截至 2018 年 6 月 8 日（周五）下午三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或参加网络投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股东依照其所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三、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

四、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对于与议案无关或回答将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共同利益的咨询，公司可以拒绝回答。主持人根据议案复杂程度合理安排时间。

五、提问回答结束后，股东行使表决权，请使用蓝色或黑色钢笔、签字笔填写表决票，禁用圆珠笔填写表决票。

六、对于非累积投票表决方式的议案，股东及授权代表可以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意见应在相应栏处画“√”；对于累积投票表决方式的议案，股东及授权代表可以填写具体股数。为保证表决结果的有效性，股东及授权代表须在表决票上签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或未按时投票的，均按弃权处理。

七、现场表决投票结束后，按投票的股数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合并。

八、会议推选两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与见证律师一起进行计票和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九、本次会议由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会议议程进行见证，并宣读法律意见书。

议案一 2017 年度董事会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现向股东大会作 2017 年度董事会报告如下：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国内宏观经济总体“稳中向好”，投资增速稳中略降，消费增速保持平稳，外贸增速维持回暖势头，国内电气行业逐步回暖。

2017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管理团队统一思想、凝聚力量、抓住机遇、迎难而上，进行了一系列的管理调整与变革，实现扭亏为盈。主要体现在以下：

一、业务方面：聚焦高成长性的细分市场，开拓行业新客户。1、继续服务平板显示行业优质大客户，取得了华星光电、和辉光电等项目订单；2、积极开拓半导体行业，尝试参与了新建半导体项目，积累了经验；3、继续深耕工业 OEM 市场，部分大客户订单进入执行阶段；4、尝试新业务模式，有偿服务业务订单质量和业务规模实现稳步增长；5、电力电子业务在密炼机行业和石油石化系统管线大功率变频器项目中继续保持技术优势。

二、提升企业经营质量。2017 年，公司继续开展精细化管理。各业务单元通过狠抓订单质量，努力提升资产周转效率，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各项业务取得明显成效。其中电气系统事业部全年订单毛利率实现了增长，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率取得改善。元器件业务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逾期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减少。

三、研发方面：2017 年公司完成了 2 项成套的研发和试验项目，研发出小型化高压变频器机型，该机型获得 9 台订单。元器件中压产品线完成相关产品型式试验并取得试验报告 9 份，共取得 5 个新产品鉴定证书，低压元件顺利量产 2 个项目。2017 年公司申请 19 项专利，获授权专利 10 项（包括 1 项发明专利）；元器件 VL 中压真空断路器获得德国 IF 设计奖。此外，公司通过设计优化和改进，

努力降低成本，取得显著成效。

四、制造与供应链方面：公司通过管理增效，克服原材料、人工费上涨的不利因素，成套及电力电子采购成本下降 3.11%；元器件整体原材料采购成本下降 3.83%。通过精益生产和库存优化管理，成套原材料库存同比下降 40%；电力电子原材料库存同比降 8%；元器件业务努力降低库存，库存结构持续优化。

五、质量管理方面：2017 年是广电电气的“质量年”，通过开展全员质量目标管理，对各类质量事故进行问责，将质量目标细化到每位员工；同时公司还加强员工的技能培训，开展质量专题改善计划，完善工艺流程和检验方法，最终实现客户满意度的提升。其中，成套产品出厂检验一次合格率提升至 93.85%，现场安装、调试一次合格率提升至 97.49%，成套的接线错误率降低了 4.18%。2017 年集团共收到质量改善提案 408 条。

六、其他方面：加大改革创新力度，推进内部事业部改制，完善事业部激励；公司采购部门通过细化考核指标，引导业务单元设立“多供应商采购机制、采购量分配机制、采购轮岗机制、供应商招标和透明报价模式”；法务部门通过发律师函、起诉、走访谈判等措施，完成了部分历史账款追讨工作；行政后勤部门超额完成物业对外租赁任务；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公司启动了后备人才甄选和培养计划，通过选拔优秀经营管理人才和骨干员工，大力开展“人才发展梯队”建设。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5 亿元，实现净利润 2,364.75 万元。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52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0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4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实现了扭亏为盈。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7.63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0.23%；负债总额 3.38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12.22%，比上年末下降 2.15 个百分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总额为 23.6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30%。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市场竞争激烈，竞争格局呈

多元化态势，低端市场产能过剩，公司面临的经营压力仍较大。此外行业积极因素显现，部分细分市场和新兴行业出现了新的机会，如新能源、节能环保等领域。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完善供应链管理，以高效的管理、领先的研发、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努力打造高端品牌，力争发展成为提供产品及服务一揽子解决方案的优质供应商。

（三）经营计划

2018 年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提升经营质量：将集团的经营目标与绩效指标落实到每位员工每个岗位，实行全员绩效管理。公司将努力进取，提高效率，降本增效，创新发展，确保年度经营指标的达成，走可持续的健康发展道路。

2、聚集核心产品，提升市场竞争力：元器件业务已完成产品策略、渠道规划等系统性工作，战略重点要转向执行落实阶段。成套及电力电子业务继续深耕平板显示行业、工业 OEM 行业、轨道交通、半导体等重点客户。同时，利用现有资质和资源，以传统产品销售为基础，创新开展“产品+服务”，拓展总包和服务等新业务模式。

3、以客户为中心，持续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将质量管理提升到战略高度，实现“研发、生产、销售”全流程质量管理，努力树立质量和品牌优势；同时，创新研发，全面提升服务不同行业客户的系统能力，不断为客户创造惊喜，最终实现客户满意度提升。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环境及市场竞争的风险：公司所处的输变电设备制造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景气度有直接的关系。行业集中度不高、竞争较为分散，大多数产品同质化竞争严重，产品毛利率低。公司将积极关注宏观经济变化，努力优化产品结构、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经营成本。

2、产品技术创新风险：近年来，技术进步、产品更新换代越来越快。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针对细分市场和重点客户，定制研发满足客户特殊需求的产品，向客户提供完整的解决方案；针对行业新的发展方向 and 趋势，开展技术储备和前沿研究；针对现有产品，实施降本增效。

3、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包括铜、银、钢材、塑料及相关配件等，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总成本比重较高。当原材料价格出现波动时，经营收益出现较大波动，公司将凭借规模化生产优势，积极与供应商建立战略伙伴关系，努力降低风险。

4、产业升级风险：为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未来可能会寻找产业升级的机会，但各种因素会影响公司产业升级的进程和结果。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议案二 2017 年度监事会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精神，恪尽职守，积极开展工作，对公司重大决策、经营活动、财务活动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监事会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2017 年 5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17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监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聘任翁焕平、张强、夏长青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其中，翁焕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2017 年度，公司全体监事均按时出席了各次监事会会议，认真列席董事会召开的现场会议，并出席了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一些重大事项认真负责地向董事、经理提出了意见和建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决议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得到了有效贯彻，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董事会运作规范，未发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法律法规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定期检查，认真审核公司会计报表，了解公司的财务信息。在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检查后，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对有关重要事项作出的分析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度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依法履行了决策审批程序及授权，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符合企业经营发展目标，交易过程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工作的实施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七、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主要为日常经营性往来，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依法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交易过程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届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自己的职责，持续监督、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议案三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作为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在 2017 年度工作中，我们依规行使职权，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和各专门委员会的各项材料，对有关事项发表审慎客观的独立意见，并出席公司 2017 年度的相关会议；同时，积极发挥专业优势和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聘任吴胜波、葛光锐、冯羽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个人基本情况如下：

Wu Shengpo（吴胜波）：拥有清华大学热能工程系学士学位、美国内布拉斯加林肯大学机械工程硕士学位以及美国凯乐管理研究学院信息管理系统硕士学位。吴胜波先生曾在美国通用电气公司（GE）、美国霍尼韦尔公司、欧司朗工作，担任亚太区主要领导职位。2017 年 2 月 1 日入职美国惠而浦公司，现担任惠而浦全球执委，亚太区总裁，及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吴胜波先生曾任广东省佛山市人民政府顾问，目前是美国中国商会及德国中国商会会员。

葛光锐：中山大学物理系材料物理专业，高级工程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会计师。1993 年 4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职于广东爱德电器集团，担任集团公司科协理事、计量检测中心主任、高级工程师等；1999 年 12 月至 2002 年 3 月任职于广东省大日生化制药有限公司，担任营销中心财务经理、高级工程师、会计师等；2002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信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国际注册审计师等。曾受聘担任广东省注协行业质量监督员，深圳市瑞丰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冯羽涛：博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毕业于美国杜克大学并取得电子与计算机工程学博士学位。1996 年 6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职 C-Cube Microsystems、LSI Logic 和 Zoran Corporation 公司，并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自 2007 年 8 月至今任 Ambarella Inc. 中国区总经理。

全体独立董事均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吴胜波	5	4	1	0
葛光锐	3	3	0	0
冯羽涛	3	3	0	0
夏立军	2	2	0	0
朱洪超	2	2	0	0

2017 年度，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出席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是否出席年度股东大会
吴胜波	1	0	否
葛光锐	0	0	否
冯羽涛	0	0	否
夏立军	1	0	否
朱洪超	1	1	是

注：夏立军先生、朱洪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现任三位独立董事在各委员会中的任职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胜波	委员	委员	委员	召集人

葛光锐	无	召集人	无	委员
冯羽涛	委员	委员	召集人	无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参加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所提供的议案和资料内容进行充分审阅，详细了解公司生产运作和经营管理情况，积极做好参加会议的各项准备。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过程中，我们积极参与对议题的交流和讨论，分别从各自专业角度提出各类意见和建议，对公司 2017 年期间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我们均投了赞成票；对于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各类事项，均发表了客观、审慎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 2017 年期间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和披露符合法定程序，会议决议事项合法有效。

2017 年度，公司积极为我们行使职权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环境，保证我们与公司管理层沟通渠道的畅通。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7 年度，我们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尽责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经公司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包括利润分配、内控评价、聘请审计机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进行认真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

（一）2017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就此发表了事前认可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我们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2017 年 5 月 12 日，公司股东大会召集人收到股东新余旻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华信同行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出的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我们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认为候选人具备任职资格和能力。

（四）2017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我们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我们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执行情况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予以监督。我们认为，2017 年度公司运转正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依规履行了相关程序，股东承诺得以切实履行，信息披露执行情况良好，内部控制在重大方面合规、有效。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7 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出席各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并根据相关规定发表独立意见；我们持续关注、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业务发展及规范运作情况，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情况和资料；我们监督内部控制制度、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积极与公司管理层、相关人员进行沟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检查；我们及时掌握公司的信息披露情况及相关媒体报道，维护信息披露的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总体而言，我们忠实、勤勉、尽职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在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在以后的任期内，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以独立董事应当具备的客观性与独立性，不断推动和深入完善公司各项治理水平，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献计献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吴胜波、葛光锐、冯羽涛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议案四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工作已经完成，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出具了“大华审字[2018]00124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审计结果编制了 2017 年度财务决算，现报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45,205,424.55	687,008,457.08	-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38,399.88	-112,366,191.2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601,145.85	-117,154,130.7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82,736.45	76,441,135.67	-59.21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64,126,212.19	2,333,770,334.89	1.30
总资产	2,763,425,093.17	2,769,714,295.14	-0.23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237	-0.120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237	-0.120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071	-0.125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6	-4.51	增加5.3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6	-4.70	增加4.96个百分点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的分析

1、主营业务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成套设备	352,417,091.52	291,800,939.22	383,605,089.73	325,264,157.22
元器件	235,908,345.38	159,822,518.33	268,553,419.08	193,682,259.11
电力电子	30,467,424.83	16,347,226.86	22,051,276.53	13,400,874.52
合 计	618,792,861.73	467,970,684.41	674,209,785.34	532,347,290.85

(1)成套业务销售收入较上年减少 3,119 万元，收入同比下降 8.13%，成本较上年下降 10.29%，毛利率较上年增长 1.99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客户普遍采用招投标制的采购模式，市场竞争激烈，传统行业客户压缩投资成本，降低供应商准入门槛，导致了传统行业项目订单有所下滑，收入下降，但是公司一方面狠抓订单质量，另一方面通过精益生产、持续改进工艺从而降低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使得毛利上升。

(2)元器件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3,265 万元，降幅 12.16%，成本较上年下降 17.48%，毛利率较上年增长 4.37 个百分点。这主要是受到激烈的市场竞争，以及国家电网居配集中招标采购模式变化的双重影响，原有业务占比较大的电网行业降幅明显。面对不利环境，公司实施精益生产，降本增效，取得成效。

(3)电力电子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 842 万元，同比增长 38.17%，毛利率较上年增长 7.12 个百分点。变频器进入新能源领域，同时，在市政、轨道交通等公共事业领域的需求将继续增长，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分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4,015,729.97	42,366,779.00	-43.3%	增加了票据支付的比例
预付款项	15,205,020.57	11,568,146.70	31.4%	项目型采购增长
应交税费	11,087,984.67	4,119,845.55	169.1%	增值税增加

应付股利	7,036,118.74	497,575.25	1314.1%	子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增加
------	--------------	------------	---------	---------------

四、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82,736.45	76,441,135.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86,708.26	-67,539,86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78,719.46

- (1) 本年经营性现金流量流入的减少，主要是由于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去年同期下降较多；
-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的净流出增加，主要是购买了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
- (3)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零，主要是公司年度未分红，也未发生其他筹资活动。

五、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1、报告期内发生会计政策变更说明如下。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将调整财务报表列报，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公司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列报“其他收益”增加：15,060,861.39 元，“营业外收入”减少 15,060,861.39 元。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4 月 28 日《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2017 年 12 月 25 日《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要求，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

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本期“持有待售资产”增加 1,363,899.06 元，“投资性房地产”减少 1,363,899.06 元；“持有待售负债”增加 2,274,000.00 元，“预收账款”减少 2,274,000.00 元。

合并利润中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23,647,528.10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0.00 元，本期“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593,899.76 元，本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593,899.76 元，上期“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834,135.11 元；上期“营业外收入”减少 834,135.11 元。

2、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议案五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亦刊登于同日出版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议案六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2,138,399.88 元，母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45,129,950.32 元。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拟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方案具体内容为：拟以总股本 935,575,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现金 0.20 元（含税），共派送现金 18,711,50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尚有未分配利润 26,418,450.32 元人民币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17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的基础上做出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议案七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特别提示：本财务预算为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管理层对 2018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一、预算编制说明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 2015-2017 年度实际经营业绩及公司 2018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本预算包括公司及下属十二个控股子公司：上海通用广电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安奕极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上海广电电气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安奕极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广电电气有限公司、上海通用广电电力元件有限公司、上海澳通韦尔电力电子有限公司、广州广电通用电气有限公司、美国太阳门电气有限公司、上海艾帕电力电子有限公司、上海安奕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华壹投资有限公司。

本预算编制遵循下述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4、公司 2018 年度销售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涉及的国内市场无重大变动；
- 5、公司主要产品和原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不会有重大变化；
- 6、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 7、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本公司能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 8、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2018 年度经营目标

2018 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7 亿元，增长 8.49%；净利润 2,500 万元，增长 5.72%。

三、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0,000	64,521	8.49%
营业成本	53,000	49,057	8.04%
毛利	17,000	15,463	9.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0	504	9.10%
销售费用	7,800	7,128	9.42%
管理费用	12,700	12,575	0.99%
财务费用	-200	-205	-2.40%
资产减值损失	1,800	1,681	7.06%
投资收益	7,100	7,126	-0.36%
其他收益	1,300	1,506	-13.68%
营业利润	2,750	2,471	11.28%
营业外收支	50	52	-3.02%
利润总额	2,800	2,523	10.99%
所得税费用	300	158	89.80%
净利润	2,500	2,365	5.72%

说明：

1. 2018 年全年计划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 5,000 万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议案八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拟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 2018 年度年报审计费用 65 万元以及内控审计费用 35 万元。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议案九 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本议案内容已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详见《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该公告亦刊登于同日出版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议案十 关于 2018 年度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2017 年度公司融资额度共计 31,400 万元，实际使用情况：保函、保证金及信用证、承兑汇票 5,929.76 万元。根据业务经营的需要并结合上年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2018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如下融资额度：

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贤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奉贤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

上述融资额度合计最高人民币 55,000 万元，较上年持平，可分别用于流动资金借款、开立保函和票据融资等事项，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期限为壹年，本次授权有效期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止（具体每笔业务的借款合同及开立保函协议书等以合同约定为准）。在此额度内，公司可灵活选择方式，其周转使用、融资次数、期间、利率和费用等与借款银行具体协商确定。为此，提请授权董事长、总裁在上述融资总额度及授权有效期内全权办理有关的一切签字手续。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议案十一 关于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

本议案内容已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详见《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该公告亦刊登于同日出版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澳通韦尔电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通韦尔”）拟向银行办理综合授信业务，融资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为此，公司愿向授信银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以借款合同及开立保函协议书等合同约定为准。至此，公司为澳通韦尔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用于办理融资。

就上述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同意授权董事长、总裁在上述额度及担保期限内办理与本次担保有关的所有事宜。由于澳通韦尔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公司为澳通韦尔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授权代表审议。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十五日